

【附件 4】100 年度臺北市政府申請案件受理單位電話、傳真、地址一覽表

臺北市政府申請案件受理單位電話、傳真、地址一覽表				
類別	承辦單位	電話號碼	傳真號碼	地址
類				

註：本府申請案件處理時限表之承辦單位聯絡電話，請依本府 97 年 7 月 29 日府授研秘字第 09732695300 函「1999 臺北市民當家熱線」文宣刊登範例辦理。